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01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 042301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4,076	承辦單位	法務部政風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全國各機關公職人員逾期申報財產或申報不實及違反利益衝突迴避法等罰鍰收入，參照本年度及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
2.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076	
	107			0423010000 法務部	14,076	
			1	042301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14,076	
				0423010101 罰金罰鍰	14,076	本年度預算數係公職人員逾期申報財產或申報不實及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罰鍰等收入。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科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010300 賠償收入	-0423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5,479	承辦單位	法務部總務司、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學校、技能訓練所及戒治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參照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79	
	107			0423010000 法務部	5,479	
		3		0423010300 賠償收入	5,479	
			1	0423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479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其中法務部907千元、臺灣臺北監獄901千元、桃園監獄115千元、桃園女子監獄45千元、新竹監獄251千元、臺中監獄217千元、臺中女子監獄65千元、彰化監獄91千元、雲林監獄63千元、雲林第二監獄80千元、嘉義監獄348千元、臺南監獄97千元、明德外役監獄28千元、高雄監獄65千元、高雄第二監獄153千元、高雄女子監獄18千元、屏東監獄136千元、臺東監獄6千元、花蓮監獄175千元、自強外役監獄208千元、宜蘭監獄388千元、基隆監獄5千元、澎湖監獄14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105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24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3千元、新店戒治所63千元、臺中戒治所5千元、高雄戒治所48千元、臺東戒治所665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86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12千元、誠正中學31千元、明陽中學61千元）。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010300 賠償收入	-0423010302 賠償求償收入	預算金額	14,845	承辦單位	法務部保護司及法律事務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有故意或重大過失及公有公共設施因設置或管理有欠缺，賠償義務機關對就損害原因有應負責任之人所為之求償收入；以及辦理犯罪被害人補償金依法向犯罪行為人求償之收入，參照本年度及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1. 國家賠償法第2、3、4條。
2. 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第12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07	3		0400000000	14,845	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1. 依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第12條規定向犯罪行為人求償收入4,184千元。 2. 依國家賠償法第2條、第3條及第4條之規定，向有故意或重大過失之公務員與執行職務之人辦理國家賠償求償收入10,661千元。
				罰款及賠償收入		
				0423010000 法務部		
				0423010300 賠償收入		
		2		0423010302 賠償求償收入	14,845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301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8	承辦單位	法務部檢察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審查律師聘僱外國人從事助理或顧問申請許可業務之收入，按預計件數依規定收費標準估列。

二、法令依據

1. 規費法。
2. 律師聘僱外國人從事助理或顧問工作許可及管理辦法第4條及律師聘僱外國人從事助理或顧問工作申請案件審查費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19	1	1	0500000000	8	
				規費收入		
				0523010000		
				法務部		
				0523010100	8	
				行政規費收入	8	
				0523010101	8	
				1 審查費	8	本年度預算數係審查律師聘僱外國人從事助理或顧問申請許可業務之收入。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301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600	承辦單位	法務部檢察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核發律師證書及執業執照等收入，按預計件數依規定收費標準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律師法第5、6條及律師法施行細則第4、6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19	1	2	0500000000	600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律師證書及執業執照等收入。
				規費收入		
				0523010000	600	
				法務部		
				0523010100	6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3010102	600	
				證照費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 052301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309	承辦單位	法務部秘書室、法律事務司、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及技能訓練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法務部及所屬各監獄、少年輔育院、技能訓練所出售政府出版品及招標文件等工本費收入，參照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1. 規費法。
2. 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19	2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09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政府出版品及招標文件等收入（其中法務部278千元、臺灣臺中監獄1千元、雲林監獄4千元、嘉義監獄4千元、屏東監獄8千元、花蓮監獄4千元、宜蘭監獄1千元、基隆監獄2千元、澎湖監獄1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1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5千元）。
				0523010000 法務部	309	
				0523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09	
			1	0523010305 資料使用費	309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6,381	承辦單位	法務部總務司、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學校、技能訓練所及戒治所等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法務部及所屬各監、院、所、校借用宿舍員工，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之收入，按宿舍借用情形依規定收費標準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381	
	119			0523010000 法務部	6,381	
		2		0523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6,381	
			2	0523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6,381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其中法務部216千元、臺灣臺北監獄707千元、桃園監獄49千元、桃園女子監獄149千元、新竹監獄335千元、臺中監獄449千元、臺中女子監獄72千元、彰化監獄241千元、雲林監獄80千元、雲林第二監獄150千元、嘉義監獄281千元、臺南監獄439千元、明德外役監獄58千元、高雄監獄190千元、高雄女子監獄113千元、屏東監獄224千元、臺東監獄106千元、花蓮監獄342千元、自強外役監獄182千元、宜蘭監獄264千元、基隆監獄92千元、澎湖監獄95千元、綠島監獄46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239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280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194千元、新店戒治所198千元、嘉義戒治所44千元、臺東戒治所52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50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8千元、誠正中學140千元、明陽中學203千元、福建金門監獄32千元、福建金門看守所7千元、法務部中部辦公室54千元）。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010100 財產孳息	-07230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法務部總務司、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學校、技能訓練所及戒治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法務部及所屬各監、院、所、校專戶存款之孳息收入，依年息0.1%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18	1	1	0700000000	10	
				財產收入		
				0723010000		
				法務部		
				0723010100		
財產孳息	10					
				0723010101	10	
				1 利息收入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孳息收入。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010100 財產孳息	- 072301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123	承辦單位	法務部總務司、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學校、技能訓練所及戒治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法務部所屬各監、院、所、校提供場地予員工消費合作社等之場地租金收入，按租約所訂金額核實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18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123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場地予員工消費合作社等之場地租金收入（其中法務部650千元、臺灣臺北監獄58千元、桃園女子監獄36千元、新竹監獄89千元、臺中監獄61千元、臺中女子監獄19千元、彰化監獄24千元、雲林監獄21千元、雲林第二監獄42千元、嘉義監獄105千元、臺南監獄29千元、明德外役監獄370千元、高雄監獄52千元、高雄女子監獄12千元、屏東監獄48千元、臺東監獄2千元、花蓮監獄38千元、自強外役監獄31千元、宜蘭監獄26千元、基隆監獄8千元、澎湖監獄12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67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30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3千元、新店戒治所29千元、臺東戒治所13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55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11千元、誠正中學1千元、明陽中學181千元）。
				0723010000 法務部	2,123	
				0723010100 財產孳息	2,123	
			2	0723010106 租金收入	2,123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4,573	承辦單位	法務部總務司、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學校、技能訓練所及戒治所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法務部及所屬各監、院、所、校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參照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573	
	118			0723010000 法務部	4,573	
		2		0723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4,573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其中法務部41千元、臺灣臺北監獄219千元、桃園監獄52千元、桃園女子監獄125千元、新竹監獄177千元、臺中監獄318千元、臺中女子監獄85千元、彰化監獄86千元、雲林監獄185千元、雲林第二監獄37千元、嘉義監獄155千元、臺南監獄416千元、明德外役監獄254千元、高雄監獄204千元、高雄第二監獄99千元、高雄女子監獄140千元、屏東監獄304千元、臺東監獄20千元、花蓮監獄162千元、自強外役監獄63千元、宜蘭監獄162千元、基隆監獄18千元、澎湖監獄281千元、綠島監獄46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122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75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66千元、新店戒治所109千元、嘉義戒治所1千元、高雄戒治所89千元、臺東戒治所129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36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98千元、誠正中學92千元、明陽中學83千元、福建金門監獄8千元、法務部中部辦公室16千元）。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23010900 雜項收入	- 1123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77,154	承辦單位	法務部政風司及各戒 治所、看守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各戒治所及福建金門看守所對施用毒品之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及觀察、勒戒並收取治療相關費用之收入；以及各機關員工受贈財物拍賣及變賣價款等收入，按預計受觀察勒戒及強制戒治收容人數，依規定收費標準，及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0條。
2. 端正政風行動方案。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77,154	
				1123010000		
				法務部	77,154	
				1123010900		
			1	雜項收入	77,154	
				1123010909		
			2	其他雜項收入	77,154	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1. 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0條規定，對施用毒品之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及觀察、勒戒並收取治療相關費用之收入77,127千元（其中臺灣臺北戒治所1,875千元、新店戒治所16,935千元、桃園女子戒治所6,805千元、臺中戒治所9,076千元、臺中女子戒治所3,754千元、嘉義戒治所5,430千元、高雄戒治所28,175千元、高雄女子戒治所4,313千元、臺東戒治所706千元、福建金門看守所58千元）。 2. 各機關員工贈受財物拍(變)賣價款等收入27千元。

臺灣雲林監獄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01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85,006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矯正機關基本行政管理及人員訓練等業務。
2. 辦理矯正機關收容人教化、調查分類、戒護安全、技能訓練、作業及衛生醫療等業務。

預期成果：

1. 依施政計畫預定進度，按期實施完成，提高工作效率。
2. 培養收容人之勤勞習慣，訓練一技之長，俾利復歸社會。
3. 穩定囚情，防止戒護事故發生，維護機關安全。
4. 維護收容人身體健康，強化衛生習慣，防止傳染病發生。
5. 強化教化功能，落實教誨教育工作，培養收容人正確價值觀念。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52,827	雲林監獄行政 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149,101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52,827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92,800千元，係職員161人之薪俸、加給等。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5,726		2. 技工及工友待遇2,650千元，係駕駛3人及工友4人之工餉、加給等。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800		3. 獎金21,030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0111 獎金	21,030		4. 其他給與3,681千元，係休假補助、車票費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0121 其他給與	4,081		5. 加班值班費13,420千元，係加、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0131 加班值班費	13,570		6. 退休離職儲金8,02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020		7. 保險7,50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151 保險	7,60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3,495	雲林監獄總務 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3,468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3,267		1. 業務費13,234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260		(1) 教育訓練費260千元，係員工訓練所需教材、膳宿、交通等經費。
0202 水電費	1,103		(2) 水電費1,161千元。
0203 通訊費	550		(3) 通訊費55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0215 資訊服務費	198		(4) 資訊服務費198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0		(5) 其他業務租金300千元，係影印機等設備租金。
0221 稅捐及規費	70		(6) 稅捐及規費70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0231 保險費	100		(7) 保險費100千元，係對所執行之業務活動、
0271 物品	2,068		
0279 一般事務費	1,54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	39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中華民國100年度

經費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01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85,0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費			所管財產等所繳納之保險費。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532		(8)物品3,783千元，包括：
費			<1>車輛油料費325千元，係按機車8輛，每輛每月耗油料27公升，中小型汽車3輛，每輛每月耗油料143公升，大型汽車2輛，每輛每月耗油料196公升，按汽油每公升價格27.28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5.04元計列。
0291 國內旅費	480		<2>鍋爐燃油1,700千元。
0294 運費	40		<3>資訊耗材等經費400千元。
0299 特別費	126		<4>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608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28		<5>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75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228		(9)一般事務費2,295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645千元，係按員工168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列。
			<2>行政管理事務費800千元。
			<3>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350千元。
			<4>環境清潔及雜支等經費500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500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357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88千元，係按機車8輛，每輛每年1,663元，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1輛，每輛每年8,313元，滿4年未滿6年者2輛，每輛每年33,252元，滿6年以上者2輛，每輛每年49,877元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169千元，係按職員161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726千元，包括：
			<1>發電機、電氣系統及消防設備等養護費190千元。
			<2>高壓斷電感應系統及污水處理場養護費90千元。
			<3>監視設備及安全系統等養護費1,100千元。
			<4>辦公及其他設備養護費1,346千元。
			(13)國內旅費58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

臺灣雲林監獄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中華民國100年度

經費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01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85,0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	18,684	雲林監獄戒護科等	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運費40千元。 (15)特別費126千元，係按典獄長每月10,500元計列。 2. 獎補助費23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0,247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8,567千元，包括：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58千元，包括： <1>委請特約醫師及兼任醫師看診所需診療費1,308千元。 <2>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之出席費300千元。 <3>聘請講師演講或教授教化課程之鐘點費450千元。 (2)物品2,700千元，包括： <1>疾病醫療材料費2,243千元。 <2>尿液檢驗試劑等材料費457千元，係按每人每年篩檢3次，每次200元計列。 (3)一般事務費3,209千元，包括： <1>辦理作業、調查分類、教化等業務經費300千元。 <2>戒護人員制服費及收容人服裝費1,446千元。 <3>戒護人員常年教育訓練經費68千元。 <4>警衛管理及戒護業務經費623千元。 <5>替代役役男勤務及管理費等經費772千元。 (4)國內旅費600千元，係戒護收容人移監等業務所需之差旅費。 2. 設備及投資1,680千元，係零星設備費。
0200 業務費	8,10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8		
0271 物品	2,682		
0279 一般事務費	2,968		
0291 國內旅費	4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576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980		
0319 雜項設備費	1,596		